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26-029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7日以当面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7月10日以电子通信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长林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开展商业不动产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及相关授权事项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商业不动产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及相关授权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业不动产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及相关授权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七月十日